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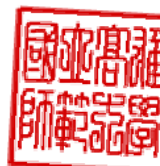
## 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聯絡人：白惠婷

電話：02-7736-6231

Email：rain1128@mail.moe.gov.tw

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政(一)字第10702076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反貪腐、反洗錢」宣導統計表(各單位)

主旨：有關「企業誠信治理暨反貪腐、反洗錢」宣導短片案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法務部廉政署107年11月22日廉防字第107050121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彰顯我國公、私部門齊心協力反貪腐、反洗錢之決心，提升我國於107年亞太洗錢防制組織(APG)第三輪相互評鑑成效，結合法務部、財政部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調查局、廉政署及臺灣銀行等首長，共同拍攝宣導短片，呼籲社會各界一起加入反貪腐及反洗錢行列，讓世界看見臺灣的努力。
- 三、為擴大旨揭影片宣導效益，請運用多元管道(機關網站、官方臉書、各式會議場合、廣播、電視牆等)宣導周知；旨揭影片置放於本部政風處官網/電子布告欄(或資料下載)及法務部廉政署官網之下載專區/宣導資料/影音下載處，請踴躍瀏覽觀看並下載運用。
- 四、請於108年3月22日(星期五)前將執行情形(如附件)以電子郵件(免備文)寄送本部承辦人信箱(rain1128@mail.moe.gov.tw)彙辦。

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及國立大專校院、各國立大學附設醫院及農林場

副本：電子印章  
107/11/27  
10:14:31



裝

訂

線

